

证券代码：834240

证券简称：中广瑞波  
券

主办券商：首创证

##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对外 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参股出资设立“上海合利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390 万元，持有 39% 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 1.2 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

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的，或者购买股权资产涉及认缴出资的，成交金额应包括注册资本中挂牌公司认缴出资的金额。”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本次对外投资的成交金额为公司认缴出资的金额 390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9,261,177.17 元；资产净额为 3,905,892.42 元，成交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已获此次董事会通过，且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华瑞智惠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自编 3 栋 5 层 507 房 C037 室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自编 3 栋 5 层 507 房 C037 室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力技术服务  
法定代表人：杨晓东  
控股股东：杨晓东  
实际控制人：杨晓东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广瑞波（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自编 3 栋 5 层 507 房 C088 室  
主营业务：通信、信息等数字化项目开发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广东华瑞智慧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10 万元	61%	0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或自有专利技术	390 万元	39%	0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尚未完成对参股子公司实缴。根据约定，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有专利技术作价入股。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广东华瑞智惠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广瑞波（广东）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第一期出资于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双方按比例合计实缴 200 万元，第二期出资于 2030 年 4 月前完成，双方按比例合计实缴 800 万元，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战略规划，参股公司定位为能源领域智慧数字服务商，为客户提供云、端数字化产品与服务。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参股公司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所作出的谨慎决策，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流程和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对新设参股公司风险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出现的市场、经营和管理风险。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